

证券代码：300073

证券简称：当升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8-024

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3月3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2017年4月28日，财政部以财会[2017]13号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，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，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、计量和列报，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。对于实施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。

2017年12月25日，财政部以财会[2017]30号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，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，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。

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序号	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	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	影响金额（元）
1	在利润表中新增“资产处置收益”项目，将部分原列示为“营业外收入”及“营业外支出”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“资产处置收益”项目。比较数据相应调整。	营业外收入、营业外支出、资产处置收益	-413,209.96

2	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“持续经营净利润”和“终止经营净利润”。比较数据相应调整。	持续经营净利润	250,174,315.30
---	--	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列报产生影响，对公司资产总额、净资产、营业收入、净利润均不产生影响。

除上述事项外，本次修订对公司无其他影响，也无需追溯调整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文件要求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。因此，同意本次变更会计政策。

四、审议程序

2018年3月31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，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，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31日